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高〔2018〕56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对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 项目、省级实习实训基地项目和《高等职业 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》项目（任务） 建设情况进行检查的通知

各有关高职院校：

为扎实推进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项目、省级实习实训基地建设项目、《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15-2018年）》项目（任务）建设工作，确保项目建设质量，经研究，决定对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项目、省级实习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和《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15-2018年）》项目（任务）建设情况进行检查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已立项建设的地方技能型高水平大学建设项目、实习实训基地建设项目及《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15-2018年）》任务（项目）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(一) 围绕建设目标, 项目的执行情况, 采取的主要措施。

(二) 项目建设进展, 建设过程中开展的主要活动和创新特色做法。

(三) 项目建设取得的标志性成果、经验、成效及示范带动作用。

(四) 项目建设存在的问题、原因、建议与对策。

(五) 项目经费的落实、管理与使用情况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采取学校全面自查, 省级抽查的方式进行。

四、检查工作安排

(一) 学校自查。6月8日前, 由各项目高校对照任务书(建设方案), 对各自承担的项目(任务)进行认真自查, 并且写出自查报告, 于6月8日前报省教育厅质量工程办公室(安徽建筑大学北区(老校区)行政楼二楼208室), 同时上报电子文档。电子版发送至 ahgzjy@ahedu.gov.cn。

(二) 实地检查。省教育厅将于6月中下旬组织检查组对部分项目进行实地抽查(具体检查安排另行通知), 主要是听取学校有关职能部门、项目负责人汇报, 查阅学校相关管理制度、建设方案执行、资金管理和使用等相关资料, 查看项目实际运行情况。

(三)有关要求。各项目高校要高度重视本次检查工作，在认真做好自查工作的基础上，积极配合做好抽查工作。要根据检查内容准备相关自查材料、汇报材料和相关资料，材料、数据要确保真实准确。

安徽省高等学校质量工程建设办公室联系人：程家福、尹雪莲；
联系电话：13866763998、15856928600；地址：安徽建筑大学北区
(老校区)行政楼二楼208室。

安徽省教育厅联系人：朱永国；联系电话：0551-62831868；
电子邮箱：ahgzjy@ahedu.gov.cn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